

# 太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3月22日在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太原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魏 民

## 各位代表：

受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过去一年主要工作

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党的二十大开启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一年来，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面对艰巨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市上下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砥砺前行、开拓进取，有力有效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市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对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喜迎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大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跟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紧扣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法治需求，紧紧围绕发挥人大职能作用，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有效发挥了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6次，制定和修改地方性法规6件、初审1件，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3项，组织专题询问1次、满意度测评1次，开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43次，作出决议决定6个，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79人次，组织宪法宣誓101人次，圆满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 一、突出政治机关属性，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

常委会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从政治上考量、在大局下行动，努力建设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党的决定的坚强阵地。

始终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按照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的要求，扎实开展交流研讨，深入基层宣传宣讲，努力做到入脑入心、走深走实。坚持以新思想新观点新战略统揽和引领人大工作，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召开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6次，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领会精神实质，做到学深悟透、真信笃行。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基本功、必修课，及时跟进学习中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创新理论指导新时代人大工作与与时俱进、完善发展。

自觉加强党的领导。市委高度重视、全面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韦韬对人大工作精心指导、提出要求，召开市委人大工作会议，出台新形势下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将党委领导人大工作、“一府一委两院”接受人大监督、有关部门支持和配合人大工作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内容。常委会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党的全面领导下，充分发扬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研究常委会重点工作、人事任免、代表资格等事项；认真落实市委考核的要求，制定人大工作年度考核办法，明确了评分细则、考核对象、考核方式，积极组织实施；坚持向市委报告工作，就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请示报告61件次，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坚决贯彻市委决策。落实市委“把建设太原一体化经济区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头号工程”的要求，签署太原、忻州两市人大常委会合作协议，建立跨区域协作机制，举办工作座谈会和联席会，助力太原一体化经济区强势起步。落实市委疫情防控要求，持续关注疫情形势，视察车站广场、大型商超、高速公路等重点区域疫情防控情况，深入省城部分大中专院校现场督导，推动守牢疫情防控“太原阵地”。按照市委创城工作“五治五提升”部署，深入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实地视察，召开汇报会推动问题整改，确保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扎实推进。成功组织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产生省人大代表73名，确保省委、市委人事安排意图顺利实现。

## 二、突出立法质量和效率，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创新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常委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充分发挥立法主导作用，坚持急用先行，优化立法机制，努力以良法保障善治。

科学谋划立法工作。充分发挥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试验性作用，着眼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广泛征求立项建议，加强立项评估论证，科学确定立法项目，编制五年立法规划，更好助力高质量发展和改革攻坚。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推进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依法作出支持和保障太原一体化经济区（太原区）和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两个决定，完善协调合作机制，在规划引领、创新驱动、生态治理等方面明确重点任务，动员社会各方面共同参与和支持，以法治方式推动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强化重点领域立法。立足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坚持立管用的法，立人民需要的法。审议通过学校安全条例，解决学校安全工作责任不清、风险防控和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不健全等问题，提高学校安全管理法治化水平。审议通过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推动传承城市历史文脉，改善人居环境，彰显名城特色。着眼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多层次的体育需求，解决体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通过体育条例草案进行了初审。打包修改城市绿

化、供水管理、雷电灾害防御、流动人口服务管理4件法规，确保与上位法保持一致，不断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新需要。

始终坚持开门立法。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努力把立法过程变成凝聚民心、集中民智、体现民意的过程。促进公众有序参与。在太原日报、常委会网站和代表履职平台公布法规草案13件次，印发征求意见稿600余份，组织各方面人士座谈13次，征求人大代表意见160余人次，使每件法规的出台都建立在广泛的民意基础上。发挥专家智囊作用。注重发挥立法研究咨询基地、立法咨询专家库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直通车”作用，邀请专家参与立法调研、论证7次，解决专业性较强的立法难题，提出可行性解决思路，进一步提升立法工作水平。注重开展立法调研。把广泛调研作为高质量立法工作的重要抓手、基础关键，围绕乡村振兴、电梯安全、轨道交通、燃气管理等12个项目的立法可行性、必要性进行调研，使立法工作更加符合我市实际，更好地体现党的主张和人民的意愿。

## 三、突出监督刚性和实效，助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监督工作的重要指示，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加大监督力度，切实推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监督工作的刚性和实效进一步增强。

服务经济转型发展。贯彻省委、市委“市场主体建设年”决策部署，聚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开展执法检查，着力推动解决一批影响发展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助力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关注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对土地招拍挂、房地产市场交易及闲置土地情况开展实地调研，提出加大土地供应出让力度、规范闲置土地处置等意见建议。加强计划、预算执行情况监督，建立新一届计划预算审查监督咨询专家库，发挥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作用，选择重点部门和重点支出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跟踪监督，促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加大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力度，制定贯彻中办意见的实施意见，推动政府加强风险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在全省率先出台新一届国资监督五年规划，建成国资监督子系统，促进国资监督“有章可循”。检查乡村振兴促进法、我市农村自建房管理服务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听取审议农业“特”“优”战略实施情况报告，视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听取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示范区工作情况报告，助力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走出具有太原特色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推动民生事业改善。积极回应市民养老服务需求，听取审议养老服务发展、促进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情况报告，督促政府完善服务体系、落细落实政策、强化人才支撑，激发养老服务事业发展内生动力。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听取审议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报告，深入重点行业企业，就隐患排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检查，推动各方落实责任、狠抓关键环节领域监管、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对医疗保障、职业教育发展、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退役军人权益保障等工作的监督，不断增强人民福祉。

推进美丽太原建设。按照韦韬书记在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上更加精准有力的要求，聚焦空气质量改善，组织五级百名人大代表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两条例”执法检查，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发放问卷、委托第三方检测、定点检查与随机抽查、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等方式，检查点位62个，暗访点位33个，查出问题75个，督促市政府迅速开展整改，整改完成率达到95%。对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专题询问，现场询问15个问题，并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开；对环保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在常委会组成人员总体测评基础上，首次邀请41名市人大代表、29名专家学者与常委会组成人员共同进行分项测评，督促政府改进工作作风、加大工作力度，助力打好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对“九河”上游生态治理、污染土壤修复治理、垃圾处置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晋阳湖生态保护区与修复条例执行情况，巩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推动城市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听取审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情况报告，支持打造国土空间新格局。

强化法治太原监督。稳妥审慎、依法有序探索开展监督监察工作，听取审议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报告，大力支持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听取审议公安派出所工作情况报告，推动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根基。听取审议法院法官队伍建设情况报告、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报告，督促“两院”强化司法保障、维护公平正义。关注普法工作，作出“八五”普法决议，提升全民法治意识。认真执行信访工作条例，办理信访事项259件批次，转交71件，交办8件、另专项交办执行信访案件6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审查“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14件，听取审议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有效发挥备案审查制度对保障宪法法律实施、维护国家法治统一的重要作用。

## 四、突出代表主体作用，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

常委会注重发挥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的特点和优势，把发挥代表作用作为基础工作和关键，不断开创代表工作新局面。

丰富代表履职活动。组织代表围绕疫情防控、养老服务发展、城市土地管理等工作开展视察调研。围绕太原一体化经济区建设，联合忻州市人大常委会共同组织33名省代表视察重点项目，积极建言献策。疫情发生后，常委会第一时间发出倡议，号召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抗疫一线。各级代表闻令而动、主动作为，在各自领域发挥自身优势，投身社区防控、物资捐赠、复工复产等，为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阻击战贡献了代表力量、彰显了人大担当。

强化代表服务保障。贯彻中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关于加强代表能力建设的要求，精心组织省、市人

大代表进行初任培训、履职能力提升培训，为代表们更好履行职务、发挥作用提供有力指导。持续完善代表履职评价机制，组织我市出席省十三届人大代表报告履职情况，促进代表加强与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联系。完善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赴10县（市、区）走访调研代表联络站33个，总结实践经验、查找共性问题，制定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代表联络站高标准建设、规范化运行。

提高建议办理质效。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共收到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367件。召开代表建议交办会，分别交由市直党群系统、“一府两院”59个单位具体承办，认真落实代表重点建议处理办法，实施“五办联动”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三见面”制度，保证代表全过程参与，做到既重结果、也重过程。目前，367件建议全部办理完毕，建议落实率达到71.3%，满意率100%。18件重点督办建议有效落实，推动解决了一批事关发展和民生的突出问题。

## 五、突出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基础

常委会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个机关”定位要求，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不断夯实履职基础，提升工作水平，努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强化党的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积极发挥机关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党建工作制度，促进党建和人大工作深度融合。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召开机关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参观“牢记初心使命”党风廉政教育大型主题展，引导机关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坚持清廉创建与业务工作相结合，深入推进清廉机关建设。支持和保障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认真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工作研判会，科学分析、精准研判，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有效防范处置风险隐患。

抓实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市委实施细则，坚决反对“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适时调整常委会议组织形式，合理安排会议议题，优化会议流程，切实提高会议质量。严肃会风会纪，对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审议议题提出要求，严格执行会议请假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率超过96%。自觉强化一线意识，积极培育踏实践苦工作作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不断提振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精神气。

加强制度建设。制定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管理办法，明确履职的基本原则、职责任务和要求、加强监督考核，规范履职行为。完善驻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18名组成人员与198名代表建立联系，通过走访、约见、座谈、电话、网络等多种形式，主动联系代表，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建立培训制度，紧扣人大法定职权和履职特点，组织新一届常委会、专委会组成人员培训，开展机关干部岗位练兵，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常委会工作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正确领导、省人大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职工辛勤劳动、担当尽责、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及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密切配合、协同努力的结果，是全市人民积极参与、充分信任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机制还需进一步创新，立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监督工作的精准性还需进一步提升，跟踪问效还需进一步加强，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举措还需进一步丰富，干部任后监督还需进一步探索实践，等等。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在工作中正视解决这些问题，在新的起点上把常委会工作不断推向前进。

## 今后一年主要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及市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着眼加快高质量发展，按照五个“更好发挥引领带动作用”的要求，聚焦“八个更大突破”，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踔厉奋发、砥砺奋进，依法履职、担当尽责，奋力续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作出人大贡献。

一、坚持以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积极展现人大工作新气象。坚持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要政治任务，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充分认识大兴调查研究的极端重要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落实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及市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着眼加快高质量发展，按照五个“更好发挥引领带动作用”的要求，聚焦“八个更大突破”，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踔厉奋发、砥砺奋进，依法履职、担当尽责，奋力续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作出人大贡献。

发力。

二、坚持以推进法治太原建设为目标，有效提升依法治市新水平。从市委决策部署、我市改革发展亟需、人民群众期盼出发，突出转型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注重“小切口”“有特色”，统筹安排立法项目，拿出更多的硬招实招，在重点领域立法、解决重大问题上彰显人大作为。安排制定太原市体育发展条例、太原市大数据促进条例；修改太原市消防条例；对太原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太原市红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等8件立法项目进行调研。发挥常委会立法主导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加强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完善立法程序，在提高立法精细化、针对性、精准度上下功夫。结合我市立法工作需要，更新立法专家库，打造“高质量立法联系点”，建设立法咨询基地。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进一步拓宽公民参与立法渠道，广泛征求民意、集中民智，把各方面意愿和要求体现到立法全过程，不断夯实立法的群众基础，确保每一项法规都能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三、坚持以服务中心大局为己任，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更好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聚焦全市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期盼，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督促解决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努力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的更大突破。围绕经济平稳健康运行，扎实做好计划、预算执行和审计等法定工作监督，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工作报告，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开展监督，着力推动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着眼服务和融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强化监督。对我市引领带动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监督，听取审议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太原区）建设发展情况报告，推动建立完善太忻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着眼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强化监督。听取审议设施农业建设、农业机械化发展情况报告，加大对工业经济、打造先进产业集群、生产性服务业集聚、文旅融合等工作的监督，推动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集聚发展，促进产城融合发展，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和活力。着眼“四治一体”推进强化监督。听取审议2022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园林绿化工作情况报告，对“九河”上游生态治理工作开展持续监督，检查我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积极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助力提升城市品质和形象。着眼创新驱动发展强化监督。听取审议义务教育阶段“双减”政策落实情况报告，检查我市科技方面法规执行情况，助力优化创新生态和人才发展环境，推动科教兴市战略有效实施。着眼文化繁荣兴盛强化监督。对旅游工作、博物馆之城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等进行监督，督促政府加大高质量文化产品供给，大力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着眼增进百姓福祉强化监督。听取审议就业、退役军人工、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医养结合模式创新发展等工作情况报告，进一步完善增进民生福祉的思路和举措，推动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市人民。着眼健全民主法治强化监督。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监督力度，加快实现备案审查全方位覆盖，听取审议法院加强商事审判优化营商环境情况报告，对检察院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进行专项监督，对我市法律援助条例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着眼打造安全稳定环境强化监督。听取审议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情况报告，对民族工作进行监督，高度关注信访涉众案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动更高水平的平安太原建设。

四、坚持以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为导向，全面探索履责保障新路径。加强人大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积极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提供支持，充分发挥我市各级人大代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着眼代表履职实际需要，继续组织能力建设培训班，提高代表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密切同代表的联系，及时向代表通报工作情况，提供信息资料，拓宽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一体推进“四治”、创新驱动发展等全市中心工作，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调研，丰富闭会期间活动，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上打出组合拳。建强用好履职平台，加强对代表联络站建设运行情况的督导检查，有计划地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站接待选民，抓好代表反映问题的督促办理。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组织代表向原选举单位述职，用好代表履职档案，就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会议活动等制定办法，进一步规范履职行为，提升履职质效。加大代表建议办理力度，落实代表重点建议办理办法，继续实施“五办联动”机制，严格执行“三见面”制度，推动代表建议办理落地见效。

五、坚持以加强“四个机关”建设为抓手，努力实现履职本领新提升。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加强“四个机关”建设。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压紧压实党建主体责任，深化巡察成果运用，全面增强机关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功能，持续推进党建工作与人大工作融合。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扎实有效推进清廉太原、清廉机关建设各项工作，进一步增强构建持久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的政治定力。加快推进“智慧人大”建设步伐，常态化举办法规新闻发布会，办好杂志、网站以及微信公众号，讲好新时代太原人大故事。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积极引导人大干部牢记“三个务必”，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面提升狠抓落实的执行力，以过硬作风创造出一流业绩。制定实施市人大人才队伍建设规划，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创新干部成长路径，突出年轻干部教育培养和监督管理，提高服务常委会大局的能力和本领，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干部队伍。

各位代表！蓝图已经绘就，奋进正当其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充分发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强大优势，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作出人大贡献！